

证券代码：300472

证券简称：*ST新元

公告编号：2026-085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相关情况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2026年8月25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孙洪涛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孙洪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辞职后继续在公司财务部工作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孙洪涛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。

孙洪涛女士原定任期为2026年3月2日至2029年3月2日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孙洪涛女士持有公司股权激励股份215,000股，辞职后将继续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。孙洪涛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二、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相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冯兴俊先生（简历附后）为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向新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7日

附件：简历

冯兴俊，男，1976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2009 年 9 月毕业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金融与财务管理 MBA。曾先后就职于春合昌电器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安徽寻梦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。

冯兴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第 3.2.3、第 3.2.4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